关于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工作日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工作日指同时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它投资地证券交易场所的正常交易日，本基金的其它投资地证券交易场所包括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东京证券交易所、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悉尼证券交易。所谓基金的工作日指为投资人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它业务的工作日。

由于境外交易所的法定假期与我国存在差异，为方便基金投资人办理基金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现将2011年全年的纽约、伦敦、东京、法兰克福、香港、悉尼证券交易的法定假期公告如下。该表中所公布的日期与我国法定假日以及正常双休日一起构成本基金2011年的非工作日，期间涉及的本基金定期定额业务请参照各机构的相关规定。敬请投资者关注。

	纽约	伦敦	东京	法兰克福	香港	悉尼
4月29日		x	x			
5月2日		x			x	
5月3日			x			
5月4日			x			
5月5日			x			
5月10日					x	
5月30日	x	x				
6月6日					x	
6月13日						x
7月1日					x	
7月4日	x					
7月18日			x			
8月1日						x
8月29日		x				
9月5日	x					
9月13日					x	
9月19日			x			
9月23日			x			
10月3日						x
10月5日					x	
10月10日			x			
11月1日						x
11月3日			x			
11月23日			x			
11月24日	x					
11月25日	x					
12月23日		x	x			x
12月26日	x	x		x	x	x
12月27日		x			x	x
12月30日		x				x

注：X代表该基金的非工作日。

以上节假日信息仅供参考。若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需要另行暂停申购、赎回的，或者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主要证券市场由于不可抗力而临时休市的，该基金的开放日请以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代销机构定期定额投资及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的提示性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华福”）、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协商一致，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41002，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1年4月28日起参与上述代销机构定期定额投资及电子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及电子化服务渠道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

二、定期定额投资及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方案

（1）中国银行

投资者在中国银行通过“定期定额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含柜台和新版网银），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本优惠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办理本基金的基金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本优惠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2）中国建设银行

自2011年4月28日起，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进行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交易的客户可享受定期定额申购费率8折优惠，若享受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基金合同条款中规定申购费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自2011年4月28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享有7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基金合同条款中规定申购费等于或低于0.6%，则该基金按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交通银行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办理本基金（前端模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下同）

在2011年4月27日15：00至2011年6月30日15：00期间，交通银行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对其代销的基金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申购费率（前端模式）优惠费率统一为8折，

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4）渤海银行

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柜面开通指定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将持续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自助开通指定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将持续享受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投资者通过渤海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5）华泰联合证券

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即：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6）国泰君安证券

持有国泰君安证券与工行、建行、农行、中行、交行、招行、兴业银行联合发行的银证联名卡客户通过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手机炒股）购买本基金（又限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国泰君安证券非联名卡客户原手续费费率高于0.6%的，给予9折优惠（最低折扣标准高于9折时，则按照高于9折的最低折扣标准执行）。

（7）中信建投证券

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柜台交易系统现场委托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委托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8）海通证券

通过海通证券柜台系统办理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又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办理定期定额申购海通证券代理销售的开放式基金（又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申购本基金（又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9）申银万国证券

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电话委托方式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5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基金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0）银河证券

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办理定期定额业务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临柜方式办理定期定额业务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8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限前端收费模式，原费率指各基金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11）广发证券

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的（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2）东吴证券

投资者通过东吴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3）兴业证券

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可享受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购买本基金（前端模式），其购买手续费率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4）光大证券

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进行网上申购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以上费率优惠只限于在光大证券进行网上的前端申购交易，不包括本基金定投申购交易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15）东方证券

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电话委托和手机委托等非现场交易委托方式成功办理申购（（又限场外前端模式））业务的，原前端申购费率高于0.6%的，前端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即：实收前端申购费率=原前端申购费率×0.4），但优惠后的实收前端申购费率应不低于0.6%，如折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前端申购费率执行。标准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16）华泰证券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现场柜台系统现场委托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见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17）长城证券

投资者通过长城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又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18）安信证券

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9）中投证券

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投额申购的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投额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又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基金原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0）齐鲁证券

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额的方式申购本基金（又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1）信达证券

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基金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网上交易、电话委托等非现场委托方式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基金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2）广发华福证券

投资者通过广发华福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通过广发华福证券以定期定额方式申购本基金（限于场外前端收费模式）实行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后不低于0.6%，原费率低于0.6%的，保持原费率不变。

（23）江海证券

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统一为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固定费率除外，如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低于0.6%时，则按实际低于0.6%的费率收取申购费），认购、赎回费率不变。

（24）德邦证券

投资者通过德邦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场外申购本基金（又限于前端模式）实行优惠费率：申购手续费率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特别提示

1、本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各代销机构，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各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bh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 8811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3
公司网站：www.lhzq.com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联系人：李笑鸣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9）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或 www.sywg.com.cn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站：www.gf.com.cn

（1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512-33396288
网址：http://www.dwzq.com.cn

（1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1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10108998、4008888788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15）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1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97

（17）长城证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客户服务热线：?? 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长城证券网站：www.cc168.com.cn

（1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s.com.cn

（19）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2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2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2）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址：www.gfhfzq.com.cn

（23）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2288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24）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投资者也可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QDII
基金主代码	241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1年4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11年4月2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1年4月28日

2 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2011年4月28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纽约、伦敦、东京、法兰克福、香港、悉尼证券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但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基金合同约定时间外提交的申请按下一交易日申请处理。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代销网点和直销e网金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有认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500万（含）以上	1000元/笔
大于等于200万，小于500万	0.4%
大于等于100万，小于200万	0.8%
大于等于50万，小于100万	1.0%
50万以下	1.2%

注：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无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费用及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净申购金额的计算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财产所有。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计算方式。费率或计算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基金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 赎回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两年以内（含两年）	0.4%
两年-三年（含三年）	0.2%
三年以上	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和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

赎回金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单位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计算方式。费率或计算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本公司直销e网金（目前华宝兴业直销e网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建设银行卡、工商银行卡、农业银行卡、招商银行卡、兴业银行卡和天天盈）。

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各代销机构开始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网点等信息，请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若增加新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

（3）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各代销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如有变化将另行公告。

销售机构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定期定额最低扣款金额（含申购费）
本公司直销e网金	人民币200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100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300元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500元

（4）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5）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如因投资者提交变更、解约等申请而使扣款信息与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约定信息不符或基金管理人发布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等情况，则此次扣款不成功。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如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的，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处理。

（6）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正常的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处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包括网上交易）期间的，本基金将依照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直销e网金的定期定额优惠申购费率详见本公司的公告及网站。

（7）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3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8）变更与终止

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指定基金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资料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1）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8层（200121）
直销柜台电话：021-38505731、38505732、021-38505888-301或302
直销柜台传真：021-50499663、50499667、50988055

2）直销e网金
网上交易网址：www.fsfund.com
华宝兴业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6.1.2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5）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4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电话：010-57092615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址：www.cmbc.com.cn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倪苏云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7）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8）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联系人：张青
联系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电话：0755-82080714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公司网址：www.sdb.com.cn

（9）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网址：www.cbh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 8811

（10）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上海证券
办公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联系人：张瑾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53519888
网址：www.96251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33）

（11）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2）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3）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客服电话：400-666-2288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1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0512-33396288
网址：http://www.dwzq.com.cn

（15）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阳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叶蕾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1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6161
联系人：芮敏祺
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7）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新源广场2号楼21F-29F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7888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18）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址：www.gfhfzq.com.cn

（19）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20）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公司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71
方正证券网站：www.foundersc.com

（21）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咨询电话：4006208888 或各地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传真：021-50372474

（2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公司网站：http://www.cnhbstock.com

（2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三路平安大厦3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三路平安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叶黎成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172
客服电话：4008816168
公司网址：www.pa18.com

（2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2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盛宗凌
电话：0755-82492000
客服电话：95513
公司网站：www.lhzq.com

（2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1789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热线：10108998、400888878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2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国信证券网站：www.guosen.com.cn

（28）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匡婷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长城证券网站：www.cc168.com.cn

（2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谢高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3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服务热线：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联系人：李笑鸣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3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寿春路179号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77 或95578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32）广发证券股份